

股票简称：青龙管业

股票代码：002457

公告编号：2016-013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6年2月14日，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栾新祥先生的书面辞职书。栾新祥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栾新祥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栾新祥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书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择机补选新任董事。

截止本公告之日，栾新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56,226股，该部分股份的变动将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及董事会对栾新祥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四日